**附件1 竞标细则**

1. **小额物品采购分为六个标，竞标方可针对其中最多两个标竞标。**
2. **竞标方竞标报名时需提供法人身份证和相关营业执照（经营范围涵盖标书内提到的物品）。法人代表、身份证要与本人一致。**
3. **竞标方针对所竞标书中的的指导价，报一个针对所有物品的优惠点（不小于5%，百分比形式，最多保留1位小数）**
4. **投标人将投标内容签字并盖上公章用信封密封，在封面上写明所竞的是哪一标，否则作无效处理。**
5. **与优惠点平均数最接近（同等情况下，选择高于平均优惠点的商家。超过两家则抽签决定）的两家中标，学校与中标方签订合同。**
6. **如学校发现中标方在履行合同的过程中有弄虚作假行为，则终止合同并保留采取进一步措施的权利。**
7. **若有中标商家中标后弃标，则未中标商家中按照优惠点情况顺延中标。**
8. **合同期为2年，中标商家须送货上门。**

**肥东一中**

**2021-7-7**